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天弘永裕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9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永裕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天弘永裕稳健养老一年
基金主代码	0086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庆昌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LIU DONG(刘冬)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LIU DONG(刘冬)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经理的变更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恒生沪深港创新药精选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2021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15日

根据《天弘恒生沪深港创新药精选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恒生沪深港创新药精选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天弘恒生沪深港创新药精选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为港股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正常开放交易的工作日。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根据《关于2020年岁末及2021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关于2020年底及2021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决定在下述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并自下述日期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相关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如下:

暂停申购、赎回的日期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9月17日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10月14日
	2021年12月24日
	2021年12月27日

注:1、上述日期已剔除和境内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2、2021年12月29日至12月31日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2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通知。

3、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046)了解本基金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齐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15日

天弘齐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013585,C类基金份额:013586,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81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并于2021年9月15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1年9月17日。

为了更好的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天弘齐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齐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天弘齐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1年9月15日。即本基金截至2021年9月15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21年9月16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04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9月13日
送出日期:2021年9月1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通利混合	基金代码	000573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年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张嵩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年7月12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并报送解决方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本次更新产品资料概要主要更新了基金经理信息。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把握市场机会,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权证、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股票投资(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7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一般费率	特定费率	备注
申购费	M<100万元	1%	0.1%	
	100万元≤M<200万元	0.8%	0.08%	
	200万元≤M<500万元	0.4%	0.04%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赎回费	N<7天	1.5%		
	7天≤N<30天	0.75%		
	30天≤N<6个月	0.5%		
	N≥6个月	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8%
托管费	0.15%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存在大类资产配置风险,有可能受到经济周期、市场环境或管理人对市场所处的经济周期和产业周期的判断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偏离最优化水平,给基金投资组合的绩效带来风险。本基金在股票选择中强调主题投资策略和成长策略,这种评估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将在个股投资决策中给基金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因而存在个股选择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存托凭证投资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客服电话:95046]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天弘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	
基金主代码	01206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4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天弘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9月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1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5,737,353.78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9月16日
除息日	2021年9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9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其红利按2021年9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9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9月2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1年9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选择红利再投资的,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4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则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2021年9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5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或各销售机构查询、变更当前的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且经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

3.6咨询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95046。

(2)销售服务机构: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官网列示。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天弘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3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	
基金主代码	00962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6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天弘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9月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722,502.78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3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9月16日
除息日	2021年9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9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其红利按2021年9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9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9月2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1年9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选择红利再投资的,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4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则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2021年9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5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或各销售机构查询、变更当前的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且经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

3.6咨询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95046。

(2)销售服务机构: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官网列示。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富国聚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三次收益分配公告

2021年09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聚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聚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497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8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聚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聚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09月0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28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82,758,827.3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3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09月16日
除息日	2021年09月16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09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再投资基金份额的计算基准为2021年09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21年09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以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21年09月16日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2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3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15日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万得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9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将增加万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万得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银混合A/C	A类基金代码:"006009" C类基金代码:"006010"
国融融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君混合A/C	A类基金代码:"006231" C类基金代码:"006232"
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泰混合A/C	A类基金代码:"006601" C类基金代码:"006602"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A/C	A类基金代码:"006718" C类基金代码:"006719"
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A/C	A类基金代码:"007381" C类基金代码:"007382"
国融融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兴混合A/C	A类基金代码:"007875" C类基金代码:"007876"

二、业务开展渠道

自2021年9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万得基金柜台、网站、微信、手机APP、万得交易快线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同时可通过上述方式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

三、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9月17日起,投资者通过万得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万得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优惠活动起始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结束时间以万得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四、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万得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万得基金官方网站的有关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gowinamc.com	400-819-009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1-046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认购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7,000万元(含本数),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具体认购金额和认购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投资事项,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1-047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1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树明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7,000万元参与认购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1-048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7,000万元。

2.公司认购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其股票上市后市价有低于公司认购价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柴股份")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重组前总股本的 3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支付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智慧工厂"项目和"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上柴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于2021年7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321号批文核准同意。

为进一步深化双方战略合作关系,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润工业")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7,000万元(含本数,下同)。

公司参与上柴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认购股票持有期限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要求、双方战略合作情况以及未来市场情况确定。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证券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投资事项,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证券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上柴股份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34882G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资本:86,668.9830万元

成立日期:1993年12月2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法定代表人:蓝青松

主要经营范围:设计、生产和制造内燃机及动力总成、柴油电站、船用成套机组、机电设备及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从事上述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管理等要求的,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审计)	2020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10,128,194,510.51	9,180,511,001.03
负债总额	6,001,071,256.37	5,175,352,03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01,554,583.24	3,982,036,457.58
每股净资产(元)	4.73	4.59
项目	2021年上半年(未审计)	2020年度(已审计)
营业收入	3,943,736,081.86	6,131,471,489.36
营业利润	198,310,060.87	183,690,55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575,219.17	203,320,54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830,432.99	151,563,21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36,214.97	157,147,523.61

以上财务数据来源于上柴股份2020 年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

3、股东情况:截至2021年9月7日,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柴股份55.57%的股权,其他股东持有上柴股份44.43%的股权。

4、上柴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证券投资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操作。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证券投资的决策权限、责任部门、内部审批流程、资金管理、投资行为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规定,以保证证券投资资金的安全。

综上,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严控风险,保证资金运营的安全性。同时,公司也将按该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五、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参与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将进一步加深双方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促进双方在产品、技术等方面的进一步交流合作,对未来产业协同具有良好的促进作用,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上柴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对上柴股份投资价值的分析和未来前景的预测, 本次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充分利用公司现金增加投资收益的举措, 有利于公司获得上柴股份成长增值收益以及资本市场溢价回报。但证券投资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参与认购上柴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6个月,受二级市场波动、募投项目实施情况等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损失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拟参与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业务流程、审批权限、监督机制及风险控制措施,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本次投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助于公司发挥金融资本对产业的支撑作用,进一步深化与上柴股份的战略合作关系,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认购上柴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关于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调整募集期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2021年3月5日证监许可[2021]732号文注册,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简称:南方中证1000联接A,基金代码:011860;C类份额基金简称:南方中证1000联接C,基金代码:011861)原定募集期为2021年9月3日至2021年12月2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调整为2021年9月3日至2021年9月23日,即本基金于2021年9月23日结束募集,并自2021年9月24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投资者也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5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南方中证1000联接A,基金代码:011860;基金简称:南方中证1000联接C,基金代码:011861)的销售机构。

从2021年09月15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15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1-05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浙商期货有限公司启动混改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浙江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2020年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要点》(浙企改办(2020)1号),为支持浙商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期货")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推进浙商期货持续高质量发展,加快向行业头部迈进,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已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浙商期货有限公司混改的议案》,同意启动浙商期货有限公司混改研究工作,具体混改方案成熟后再行提交董事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混改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浙江省委省政府积极推动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工作部署, 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股权结构,推进体制和机制的转变,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浙商证券全资子公司浙商期货拟启动混改工作。本次浙商期货混改工作,将严格依照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第32号)、《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6号)等国资监管法规的要求,由浙商期货在浙江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公开征集投资者,择优选择若干名投资者对浙商期货进行增资扩股,增资金额及增资比例将在浙商期货审计、评估的基础上进行确定。

二、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2021年9月14日,浙商证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启动浙商期货有限公司混改的议案》,同意启动浙商期货有限公司混改工作,并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启动浙商期货增资涉及的资产评估等前期工作,具体混改方案成熟后再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截至目前,浙商期货的评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混改具体方案还在审慎论证过程中。

三、本次混改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商期货本次混改不涉及本公司对其控制权的变动。增资完成后,浙商期货仍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本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没有重大